

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深证上〔2025〕481 号）相关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26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56 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6.50 元，共计募集资金 146,000.00 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137,871.0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7-108 号）。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37,871.0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33,178.35
	利息收入净额	B2	6,016.83

项 目		序号	金 额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539.28
	利息收入净额	C2	65.31
	业绩补偿收款	C3	381.34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33,717.63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C3	6,463.4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0,616.8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0,632.18
差异[注]		G=E-F	-15.29

[注]应结余募集资金与实际结余募集资金差额系公司发行费用中发行手续费通过自有账户支付，未通过募集资金账户进行支付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1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6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 / 8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43066285013004472069	5,342,900.54	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43066285013004472069		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43066285013004472145	16,616,206.93	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43066285013004472145	2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43066285013004472221	16,982,082.25	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43066285013004472221	35,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43066285013004472394	5,647,961.83	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43066285013004472394		结构性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170078801700007486	6,732,647.07	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170078801300007488	15.19	募集资金专户
合 计		106,321,813.8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本期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2026 年 1-6 月）无新增超募资金支出，历史年度已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归还银行贷款、收购股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明细详见附件表格。

3. 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说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有效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授权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

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期限	认购金额 (万元)	收益情况 (万元)	募集资金是否如期归还
1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5 天（挂钩汇率看涨）	6 个月	3,500.00	32.10	是
2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86 天（挂钩汇率看涨）	6 个月	2,000.00	18.35	是
3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86 天（挂钩汇率看涨）	3 个月	3,500.00		未到期
4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5 天（挂钩汇率看涨）	3 个月	2,000.00		未到期
	合 计			11,000.00	50.45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说明

受公司业务战略转型、组织架构与流程的优化调整影响，“企业数字智慧化管理提升项目”、“研发创新中心项目”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计划涉及的固定资产(设备)投入，公司在报告期内暂未涉及，因此资金使用进度比较慢。为增强公司经营稳定安全,保证投资项目质量和募集资金效益最大化,经审慎评估和综合考虑，在不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的前提下，公司决定将“企业数字智慧化管理提升项目”及“研发创新中心项目”的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企业数字智慧化管理提升项目”实际已完成投资总额 3,589.37 万元，完成计划投资总额的 89.72%。“研发创新中心项目”实际已完成投资总额 8,332.37 万元，完成计划投资总额的 65.51%。

“深圳总部建设项目”自开工至今，外部环境等客观因素对项目可开工时间和工程施工进度有所影响，使得项目整体建设进度未达预期。为维护好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经审慎评估和综合考虑，在不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的前提下，公司已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并将“深圳总部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延长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深圳总部建设项目”已完成总体建筑施工，且公司总部已于 2024 年 6 月陆续搬迁至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但因项目建设款项结算工作尚未完成，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投入金额 28,033.28 万元，投资进度 92.43%，剩余募集资金将在后续工程结算完成后进行支付。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2. 深圳总部建设项目、城市交通整体解决方案业务能力提升项目、研发创新中心项目、企业数字智慧化管理提升项目因作用于公司整体运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7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6 半年度

编制单位：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7,871.0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9.28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3,717.63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深圳总部建设项目	否	30,328.88	30,328.88	487.09	28,033.28	92.43%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城市交通整体解决方案业务能力提升项目	否	23,018.60	23,018.60		22,961.55	99.75%	2024 年 9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研发创新中心项目	否	12,719.20	12,719.20	21.19	8,332.37	65.51%	2026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企业数字智慧化管理提升项目	否	4,000.50	4,000.50	31.00	3,589.37	89.72%	2026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8,563.40	18,563.40		18,953.81	102.1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8,630.58	88,630.58	539.28	81,870.38	92.37%				
超募资金投向										
1. 归还银行贷款	—				14,75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支付股权收购款	—				8,424.4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28,672.76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49,240.46	49,240.46		51,847.24					
合 计	—	137,871.04	137,871.04	539.28	133,717.6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之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一）2 之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7-769号），募投项目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16,828.43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全部完成置换，具体置换情况：1)深圳总部建设项目置换资金5,424.01万元；2)城市交通整体解决方案业务能力提升项目置换资金6,662.25万元；3)研发创新中心项目置换资金2,764.31万元；4)企业数字智慧化管理提升项目置换资金1,977.87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一)3之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0,632.18万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534.29万元,截至目前已累计使用超募资金8,424.48万元用于支付南京市城市与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28,672.76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14,75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其他超募资金尚未明确投资项目;剩余资金10,097.89万元均将用于深圳总部建设项目、研发创新中心项目、企业数字智慧化管理提升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募集资金账户进行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际投资进度大于100%主要系该项目部分投入资金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利息收入所致